

2023年暮色读后感(大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暮色读后感篇一

《暮色》是什么书？为什么封面上画着一只豺？为什么封面上写着：豺群生存举步维艰，母子情深生死依依？我带着这些疑问打开了这本书。

这本书讲了一个豺群好几天都没吃上食物了，这时它们发现了一个野猪窝，可野猪生性凶猛，必须得有一只豺来引野猪出窝。这个豺群的王叫索坨，它要挑选一只老豺来做这件事，它们称做这种事的豺叫苦豺，一旦被选定为苦豺，那基本上是凶多吉少。而索坨的母亲霞土是最佳人选，索坨不想让它去牺牲，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和对豺族高度负责的态度，索坨决定代替豺娘当苦豺。快要进洞时，豺娘把它甩出去，进了洞。最后，豺娘终于把野猪打死，豺群饱餐了一顿。值得高兴的是，豺娘居然还活着。

《暮色》是一篇动物小说。有关豺的成语有：豺狼成性、豺狼当道等，它被比喻成各种坏人、恶人。可我在这本书里却看不到恶的一面。相反，我看到的是一只只有血有肉，有情有义的豺。

动物也是有着像人一样深厚的感情与超群的智谋，有时甚至比人还深。由此，我想到了自己的母亲，母亲总是将我照顾得无微不至，甚至可以放弃一切，心里的感动不知该如何表达，心里的感激不知该如何回报。

暮色读后感篇二

金色的阳光普照着大地。

远处，西边的山在夕阳明亮的光线后，反而显得白蒙蒙的，很模糊，很神秘。东边的山则在明媚而柔和的夕阳中，更加青翠，一派明媚，满目宁静。

近处，树和野草在夕阳中闪着亮亮的金黄翠绿鲜艳的光，清风徐徐吹来，树和野草在风中可爱地自在摇曳，搅动着阳光。

无边而伟大的静笼罩着我。地老天荒的静向远方延伸出去，铺展开去。

坐在这个和故乡一样的村庄村外山上，故乡的风景历历在目，声声在耳，耿耿于心。

我的记忆向遥远的少年青年时代滑去。

我想到祖母粗糙温暖的手掌，母亲慈祥疼爱的目光，永远永远地离开我们了，我的心灵充满孤独与忧伤，那是如同失去故乡的巨大的悲伤和苍凉与凄惶。

我想到刚强而衰老的父亲，还在那个遥远的山村辛苦地劳作，正直倔强的身影不再挺拔魁伟，孤独彷徨的身影常常向村口张望，我的心，充满愧疚与惆怅。

父亲啊，您可一定要保重啊，父亲！儿女善良正直倔强正是受您深刻影响，没有能够给你我们想给的生活，我们辜负了您的希望，也是这个时代辜负了我们的正直善良。

当初，当家辉叔披着美丽的夕阳送来高考录取通知书，当你披着朝阳送我走上工作岗位的时候，您和我们，我们大家的，都曾经对这个时代对我们的前程充满热烈的期待和饱满的希

望。

我想起第一次独自去姥姥家，第一次看到夕阳中的黄土白沙公路。路边修长的桑树枝长满嫩绿扩大的桑叶，在夕阳中，在金色的风中，翻飞摇曳；路边的小河，流水在夕阳中调皮地跳跃奔跑，洁白的白沙路在夕阳中闪着圣洁的光，第一次，我无限向往白玉飘带一样延伸到的神秘的远方。

我想起在夕阳中稻场上，牛碾研过的稻草是那么平整柔软，在上面比赛翻跟斗打反叉是那么刺激那么快乐，西落的太阳是那么红那么圆那么大那么漂亮。

我想起放学后，一边哼唱着歌曲，一边甩开大步，雄赳赳气昂昂地走在坎坷崎岖的山路和弯曲狭窄的田间小路上，夕阳中，路边的山林野花蒙着薄薄的辉光；夕阳中，原野上的稻田腾起薄薄的水雾，荡漾开一缕淡淡的甜香。

我想起羊角山，金色的麦穗，碧绿的苋菜，油煎方果诱人的美味，和槐花开放甜甜的清香；还有那窈窕的身影，清澈的目光。

我想起弯曲深刻的河道，鱼在跳跃游翔，农夫在耕种收获。长满青草的河堤上，穿着凉鞋和背心长裤的我，沐浴着夕阳，深深地呼吸，独自雄壮地快走，也静静地坐着读书，伸展着肢体，也伸展着情感和思想。

我想起夕阳中，白沙涂金，枫叶如火，青林寂静，小溪悄然流淌，刚参加工作的我，走在那条崎岖的山路上，沿路飘荡着我深情激昂的歌。

我想起那个金色的黄昏，我站在高高的山岗，看着那个美丽的穿绿裙的卖茶姑娘，沿着我指的方向走向灿烂的夕阳，飘逝在夕阳中的苍茫。

我想起又是个金色的黄昏，我在那个高高的长长的河边高岗，对着北方河边那个夕阳下蒙着淡淡薄雾的村庄，久久地凝望，无限神往，却没有勇气走近那个地方。

我想起站在劳尔山顶，当远村近庄袅袅飘升起或者低低地铺开消散的炊烟，响起清晰悠远的呼唤，我的目光就转向云山重重云烟苍茫的西北方向，在那夕阳灿烂的地方，那是我亲爱的故乡。

我想起大城潭通往帽子的山路。山坡地里，碧绿的花生叶间悄然开放着金色小花；野草杂树间，野花五彩缤纷毫无顾忌地开放，独有桔梗悄然开放着美丽的蓝色花朵，我要采来献给妻子，妻子却拦住我：“让它自然开放，自然凋落，让它拥有完整的生活。”白沙清水，小溪流淌；鱼戏蜻蜓，塘堰泛浪；风过田野，稻花飘香。满脸汗珠地走在夕阳中，快做母亲的妻子，脸上满是喜悦幸福的辉光。

我想起秋风里夕阳下一筐筐饱满的红苕，儿子兴味盎然地在红苕地里打仗，老岳父红黑精瘦的脸上的满足与慈祥。。。。。。

暮色读后感篇三

这个寒假我读了一本叫做《第七条猎狗》的书，里面有许多小故事，但最令我影响深刻的，是《暮色》。

《暮色》讲的是一只名叫索坨的豺王带领着一群埃蒂斯红豺在风雪中苦苦挣扎。因为风雪，豺群没有任何食物，有豺开始蚕食同类。终于，它们找到了一个野猪窝，野猪十分凶残，令豺胆怯。它们决定选出苦豺，不幸，苦豺的最佳人选是索坨的母亲霞吐，尽管达曼洪比霞吐更无用，但因为霞吐为了索坨，它变得虚弱无用。索坨因为母亲对它的照顾，不肯选霞吐，他想选择达曼洪，但豺群不同意。索坨只好选择霞吐，经过一番驱使，霞吐仍旧不想去当苦豺。索坨不想霞吐去当

苦豺，它竟自己舍身去当苦豺，豺群震惊了，最终霞吐不忍心，拦住了索坨，当了苦豺。

索坨和霞吐之间的爱令我感慨万分。在索坨小时候，经历了一场暴风雪，霞吐没有乳汁去喂养索坨，它用牙齿咬开肉，用血哺育它；索坨掉入陷阱，霞吐顶着猎人的子弹，咬开尼罗网，最终霞吐被猎狗咬伤，子弹伤了它的一只耳朵……索坨可以为了霞吐丧失自己的性命。

他们之间的爱令人感动。有些人还比不上豺，都说：虎毒不食子，可是有些人却虐待自己的孩子。

母爱是伟大的，霞吐可以为了索坨放弃生命。令我想到了一则很久以前的新闻：地震来临之时，母亲为了自己的孩子，用柔弱的臂膀撑起一片天，让孩子得以生存。

若说父爱如山，那么母爱如水，水时柔时刚，就如同母爱一般，可以温柔地对待孩子，也可以刚强地为孩子撑起一片天。

永远不要小瞧母爱，母爱是母亲对孩子的'表现，母爱是伟大的，母爱如水。“有妈的孩子像个宝。”母亲是值得敬佩的，母爱是值得传承的。

暮色读后感篇四

暮霭渐沉，秋风吹响一首萧瑟的曲子，叶子写满沧桑，如蝶翼般缓缓坠一落。云层里掠过一只孤雁，在暮色里渐去渐远。凝成一个模糊的黑点。站在满地枯黄残香的小径上。风带来一个又一个故事，却又随着落叶飘走。只留满眼的苍凉。

檐下的风铃，摇曳一串串清澈的音符。一杯清茶，丝缕香气里弥漫着青山白云的幻影，啜一口，仿佛置身于苍翠山林。清苦的味道蔓延到嘴角，升腾的雾气里看到一张脸。清晰的凝望，相对无语。而后随烟消散。只余一丝涩涩的味道侵蚀

舌一尖。

风撩一起白色窗幔，一本染尘的日记，安静的躺在角落里。曾经也许陪伴某个人度过一些难以忘记的时光。依稀闻到纸磨的香味，青春的味道，一爱一情的味道，还有尘土的味道。风清冽的吹进来，纸张簌簌的轻响，一片干枯的花一瓣从里面掉落。悠悠地飞出窗外，坠一落，然后归于沉寂。

暮色渐浓，一切被笼罩在深沉和静谧里。最后的余光打在枝梢上，在夜的`边缘染上一绺绛红。一切慢慢下沉，下沉。坠入一片深邃的海洋。用无边的暗色濯洗，宛似一副画好的图画，因着一些浅淡不溶于整个色调的痕迹，渐渐被这一片汹涌的黑色吞没，晕染。化为一个整体，那些痕迹渐渐的溶解，消散，平复，安静。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暮色读后感篇五

“纾 蔽野逊棵胖 司氏毓庵稀r惶澜醇砺杪杈突崛梦冶晨挝谋呈。现在脑子里昏昏沉沉的。

拿起身边的一本书——《第七条猎狗》，翻到上次看到的《暮色》。故事讲述的是饥饿的豺群发现了野猪栖身的山洞，但要用苦豺引野猪出来。而苦豺正是豺王索坨的亲生豺娘。一旦被选为苦豺便极少有生还的希望。索坨主动顶替豺娘，当了第一个进入野猪洞的苦豺。但在最后关头，豺娘为了自己的儿子，奋力顶开了索坨，与野猪殊死搏斗，为豺群光荣阵亡。

偌大的礼堂里，渐渐地，抽泣声越来越多。五天中的四个夜晚，我经常听见同宿舍的两个女孩低声哭泣，一边断断续续地唱着歌谣。

拂去脸上的泪，再次背起诗文，突然感到了古诗中的那丝温暖，那缕情意……